

证券代码: 002112

证券简称: 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25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 对“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 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 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贷记“预计负债”科目。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 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 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中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变更外, 其他未变更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